

重点推荐

林培源《神童与录音机》:

日常幻想与经验对垒

□陈润庭

在阅读这本短篇小说集之前,我想请你把以往对林培源小说的印象忘掉。不仅因为这些印象过于陈腐,更重要的是它即将失效。《神童与录音机》共收录《邮差》《白鸦》《烧梦》《消失的父亲》《诞生》《秘密》《神童与录音机》《蜂巢》《金蝉》等9则短篇小说。这些小说虽有部分见于《钻石与灰烬》,但经过重新编排之后,这批短篇小说之间的内在关联便从海底显露出来。它们彼此勾连,交相辉映,共同给我们描绘了一张崭新的作家肖像。这批短篇小说是林培源近年在叙事“实验”上的尝试与着力。其中,《邮差》是已成为亡灵的邮差巡乡间的悲喜剧;《诞生》中,北京高校的文学教授被一封监狱来信叙述的故事所打动;而同名短篇《神童与录音机》则是作为父亲的刘恪对神童儿子“伤仲永”的挽回与努力。

短篇小说集《神童与录音机》中的故事跨越中国南北,小说主人公的年龄、阶层、受教育程度也相差甚远,既可见作者对现实主义扎根之深,又不一味沉溺而是借镜于现代主义遗留的叙事新变。《神童与录音机》的面貌丰富驳杂,难以从故事的表层中寻觅线索,但若仔细阅读,不难发现《神童与录音机》中,林培源运用植根于日常的幻想让现实变形的同时,也呈现现实“显形”。

阿根廷小说家胡里奥·科塔萨尔曾说,“我总是用一种与众不同的方式看世界,我总感觉,在两件相去甚远,毫不相关的事物之间,有些缝隙,至少对我而言,有一种物质,通过这些缝隙,在两者间来回穿梭,这种现象无法用规律、逻辑或者理性来解释。”《秘密》讲述同一屋檐下的祖孙三代五人,各自怀揣秘密,又因这神奇的秘密招惹灾难。男孩的抽屉能吞噬放入其中的发夹;母亲的日历被风卷起,锋利如刀割伤她最在意的面容;患白内障的祖母因为盯住井底的过山鲫,而人鱼互换,被困在井底变成一尾鱼;祖父养蜂,认定自己比蜂王伟大,不料身形骤缩,蜂巢变成丧命地;醉鬼父亲因为酒后开不了门,迁怒于墙上燕巢,却见巢内燕子面容都变成家人。水井、蜂巢以及墙上的燕巢,都是农村日常可见之物。也正是这些日常之物供给了幻想的绚丽:抽屉的“安全”引发了不安,日历纸薄的形状正如刀刀,蜂巢的规整与巢内组织的严密,恰是权力结构的最佳隐喻。这些日常之物在似真似幻间,骤然变形,给了读者最切肤的恐惧。《神童与录音机》中的幻



想并不是无根之水,家庭之中每个人的日常之物,既与他心底的“秘密”息息相关,其变形后的灾难则是出于某种因果观下的“惩罚”。

许多小说中的幻想止步于对现实的变形与扭曲。但在其背后,由工具理性作为基础的现实世界依旧固若金汤。无法打破读者原有现实感的“幻想”,只能沦为一种常见的叙事把戏与噱头。小说集中涉及潮汕农村的部分,常有“神婆”出现,为迷途之人解厄,指引出路。《烧梦》中的华侨盛先生由海外归乡,发现记忆中的家乡已经发生了天翻地覆的变化。但他还是执意要找到“阿娘”,请有神通的阿娘为他“烧梦”。盛先生梦见自己在东南亚的“巴毛街”差点被群众抓住当众烧死。盛先生是另一个“博闻强记的富内斯”,他们同样为摆脱不去的记忆所累。在博尔赫斯笔下,折磨富内斯的是他的记忆力,而折磨盛先生的梦,则是上世纪海外华人移民处境的一个典型场景。在东南亚的华侨生命安全堪忧,在故国与移民国之间苦楚徘徊,却无法寻找到身份的归依。

盛先生归乡是为了“烧梦”,解在海外生活不易的困厄,安抚一颗游子老去的心。在南方,“巫”是民间神奇的化身。这位“烧梦”的阿娘深藏于盛先生的故乡,是他最后的希望。她以神奇的仪式烧毁了

盛先生的噩梦,解除了他记忆的枷锁。故乡以自己的方式给予了盛先生抚慰。《神童与录音机》中,刘恪不能接受儿子突然失去了神童的能力,尝试过现代医学发现无效之后,便自然而然地转向神秘,寻求神婆的帮助。隐藏于小说背后的,是某种对世界后进一步的神秘主义。或许因为万物有灵,小说中的世界才充满了幻想的神奇。系于终端的神秘,让处于绝望的人物也有传奇的庇佑,而不彻底陷入绝望的恐惧之中。

《神童与录音机》里神秘元素似乎仅在乡村出现,一旦跨出乡村的土壤,小说的幻想便不再是叙述的动力与重心。在另外几篇小说,如《诞生》《蜂巢》与《金蝉》中,小说的主人公往往是在城市扎根的青年男子。他们职业或有高低,但多少与“文化”相关。在这几篇小说中,原本承载神奇的乡村则以另一种面目进入文本,形成对垒的冲突感。《蜂巢》的蒋元突然想起老同学彭飞,通过同学录好不容易找到彭飞的电话,彭飞的妹妹却说哥哥已经去世。蒋元南下到南澳岛,参加彭飞的葬礼。彭飞生前的面貌在蒋元的追寻中逐渐清晰。彭飞有一部未完成的短片,名叫《蜂巢》。彭飞最后选择在峰园自缢身亡,身体还压垮了蜂巢。《秘密》中祖父热爱的“蜂巢”重新登场。《蜂巢》中的“蜂巢”依旧暗示了蜂巢内部与人类社会的同构。但与《秘密》的祖父相比,彭飞以镜头窥探蜂巢实在而孤寂,是一种纪录片式的眼光。即使最后同样死于蜂箱,也并未发生《秘密》中的奇幻。

《诞生》的主人公是一位生活在北京的大学教授,步入中年的他频频出席各种文学活动,参与文学奖的评选,“指点”文学青年的人生。而在文学的专业化与职业化的背后,“什么是文学”反而成了一个迷茫的问题,以文学为安身立命之志业的他,自己的生活似乎也面临失去鲜活感的危机。此时一封来自“福建省龙岩市长汀县看守所”的手稿闯进了他的生活。手稿叙述了“我”的故事:“我的父亲生意失败,为了躲避债主,‘我’寄居于舅舅家生活,表弟遭遇车祸等各种不幸使‘我’在流离之中感到命运的漂泊与无常;潜逃的父亲在深夜回归,将‘我’带到东海岛仇人别墅讨债。因为煤气管道泄漏,父亲讨债不成反丢了性命,而‘我’也成了同案犯。大

学教授深深为这个故事感动,决定将它推荐给刊物发表。

《诞生》中以某种不完整的元小说形式,“重现”了在现代文学制度中小说诞生的过程。在认定“讲故事,就是讲世界不为人知的‘内面’翻过来”的同时,对专业化和职业化之后的文学生活进行了反思。在白先勇与杨绛的同名短篇《小阳春》中,也有对相似主题的书写。沉溺于象牙塔的知识分子步入中年,突然感到自己的生命逐渐僵化。此时,能够拯救“知识”的,只能是来自完全不同于知识阶层的生活人事。但在《诞生》中,拯救了大学教授的不是一个偶然到来的情欲,一个“低于”自己的家妇,而是一个陌生人的来信。无论是人物设置或是叙述的笔调,林培源的小说叙事总是节制而谨慎。手稿并未轰轰烈烈地将教授的生命“复苏”,教授也只是在力所能及的范围推荐手稿,一切的波澜都被锁定在教授的内心,并未溢出更大的范围。

《诞生》的可贵之处在于,既以小说的形式,在叙述之中完成了对小说使命的确认与对文学制度的反思,又在文本之中呈现了知识与经验之间的对垒。这种对垒在文本之中并不激烈,实际上也未形成过多的冲突。它们既保留了自己的性质,又摆明了彼此之间的冲突。而系于教授一人之内心的设定,又将来自乡土的经验叙事作为重新激活知识分子的精神的钥匙。与此同时,充满了烟火味道的经验叙事,必然要经过知识化的目光重新审视,发现其内在的可贵价值。

问题或许在于,在这两种经验的对垒之间,作者的叙述立场究竟偏向哪一方?然而是否应该站定一个立场,也成了值得讨论的问题。在《神童与录音机》中,林培源对知识阶层的精神危机描摹逐渐成熟,呈现城与乡中间流动的人也掌握了一套风格化的叙事机制。乡村依旧是神奇故事的策源地,安放了少年文学梦想的秘密抽屉。在《神童与录音机》中,我既看见了两种题材小说的成熟,又预见到了它们在对垒之间走向融合的趋势。适度的摇摆对于小说家而言,并不一定是坏事。尤其是在林培源身上,它使得小说避免了烂俗的戏剧冲突,成全了文本的平衡,促成了微妙气味的生成,也留下了更多的可能性。这也是《神童与录音机》值得玩味的文学品质。

好书快读

主持:宋晗

《南京传》

叶兆言 著 译林出版社



春归秣陵树,人老健康城。作为一位公认的文章大家,叶兆言对他写了40年的南京有着独特理解。南京为他提供了一个讲述中国历史的平台,它不断被破坏、被伤害,又不断重生、发展;它在每一个历史转折点上都浓墨重彩,又以失意者退场;它清晰地展现了中国历史的沧桑。

在这部集其40年写作大成的《南京传》中,叶兆言以史为纲梳理剥开南京历史。南京人立南京传,文学家亦史学家,“透过南京这扇窗户外看中国历史”,抽丝剥茧、细细道来。在这里,南京不仅是一个叙事空间,更是一个极目远方的平台,而《南京传》,也可以看作是一部以南京为基点的中国史。

《数青梅》

胡弃暗 著 十月文艺出版社



明艳照人的姑娘青梅嫁到古木村,满心以为会迎来幸福安定的日子,不料却变成了全村女人的公敌;芭蕾舞者徐袖与男友是令人艳羡的伴侣,却被发现与邻家的江湖骗子一同殉情;梁春安与女友相恋三年,却遭到未来岳母突袭逼婚,巨额彩礼成为两人试探彼此的砝码……

人生就像新闻事件,永远可能隐藏着下一次反转。胡弃暗以辛辣的笔锋,撕开情感的假象。7个跌宕的故事,捕捉生活脱轨时无声的7个瞬间,让人在黑暗之中更清楚地看到光的方向,在疼痛之中更清晰地体味爱的力量。

《在别人的句子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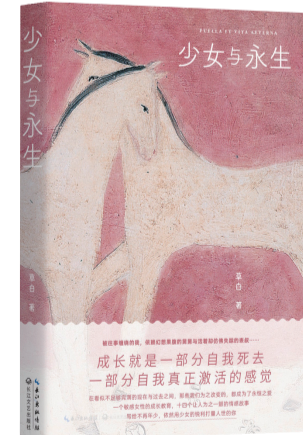
陈以侃 著 上海人民出版社



《毛姆短篇小说全集》《海风中失落的神色微醺》译者陈以侃,以一位真正的读者的身份,去创造一种作者文本,通过称叹、训斥与从不间断的调试,去接近那些难以言喻的瞬间,某个自我的核心。在文本中,陈以侃是作者,也是读者。

《少女与永生》

草白 著 长江文艺出版社



作家草白最新散文随笔集,原名《临渊记》。用14篇真挚动人的情感成长故事,以“我”身边亲人、朋友的命运变化为描写对象,共同组成“我”的少年记忆和家族记忆,书中因被误解而跳井自杀的玩伴小莫,有的人生轨迹不断变化的老师,有身为体力劳动者却不断想“发家致富”的小舅,有突然失踪的表叔,有命运多舛却仍努力生活的堂姐,还有出售记忆的91岁的祖母,“浪荡子”哥哥……在草白的书写中反复出现的是童年、衰老和死亡,叙述冷静克制而富于哲思,将人性的幽微以轻盈的语言缓缓道出,十分迷人。这也是一部回忆之书,“我”作为叙述者带着审视的态度在过去、现在和未来之间穿梭讲述,真诚而动人。

《金蔷薇》

【苏】康·帕乌斯托夫斯基 著 浦睿文化上海文化出版社



本书以独到的审美眼光,细细观察作家和艺术家的创作生活,以灵动的散文语言,融汇小说似的铺叙,编织出一篇篇文笔优雅的美文。

本书绝不只是一部凝结作家毕生创作心得、探讨文学创作奥秘的创作论,更从生活和艺术的本源出发,以巧妙的构思、隽永的语言、精巧的文体,教会大众读者认识到人文、艺术,以至自然界的美到底为何物,又到底该如何感受和欣赏这些美。

百家品书

走走最新出版的短篇小说集《崭新》中包含了7个形态各异的故事:借助“我”的一场疾病而展开的对于过往生命与死亡的回忆(《小伙伴》)、在一种“我们正在往下掉”的现代生活漩涡中偶遇先知般的人物(《戴眼镜的男孩》)、充满科幻感与未来感的反乌托邦想象(《961213与961312》)、关于作家生活与小说写作的元叙事(《写作》)、通过参与一次反日游行而表现现代个体的孤独感与疏离感(《HEY, 哈喽!》)、对于父辈祖辈生活的一场探索之旅(《水下》)与一件颇具奇观性的杀人藏尸案(《死守》)。虽然7篇小说题材迥然、风格各异,但其共同表现出的作者对于现代个体内心世界的探索,对于女性欲望与情感的表达,对于生与死的辩证思考,对于先锋写作方法的探索与尝试等等却是贯穿在整本小说集之中,同时也是作家走走一直以来的创作追求和读者可以追寻的精神脉络。

从死亡开始

小说集《崭新》是以一系列死亡开始,或者说它是从女主人公“我”的“濒死体验”或“死而复生”出发的,这就是这本小说集中的第一篇《小伙伴》。小说从“那是在我生病手术,开始在家休养以后”写起,或许是因为这段生肺病的经历,让“我”这样一个个好像是“还没见过一个正常人濒临死亡”的人,对死亡有了格外的敏感和认识,并从和养母的聊天中,断断续续回忆起了自己曾经经历、见证或听闻过的一系列死亡。

这些死亡包括了养母曾经被检查出卵巢癌的“濒死”经历,及其之后一系列的“怕死”表现,如不断地吃猫的胎盘、不惜高价买浓缩营养液、不过生日等行为;有第二任养父因胰腺癌去世,自己当时并未在其身边,甚至表现出“对死真是毫无感觉”;有自己养的一只小黑猫被卡车碾死,自己一边哭一边呕吐;有一起学习法语的小伙伴因免疫系统方面的疾病而悄悄在我的生活中“消失”;甚至还有小说里似乎不经意间一笔带过的小学同桌的妈妈不知是自杀还是安眠药服用过量而导致的死亡……亲自经历过“濒死体验”的“我”,从“对死真是毫无感觉”到对死亡有了相当敏感的体认,回过头来突然发现发现自己一路走来成长至今竟经历过如此之多的死亡。正如小说中所说,“死亡似乎是无迹可寻的”,它不知不觉地在生命中悄然存在并且潜滋暗长,就像“我左肺上叶那个直径约五毫米的结节,它是什么时候形成的?肺还在那儿,它藏在里面,在我屏住呼吸时,它也屏住呼吸。我不知道它在那儿。”

生与死的辩证

评走走小说集《崭新》 □战玉冰



在生与成长的过程中,如此之多的死亡如影随形,让人感到不寒而栗并且似乎只能“长太息以掩涕兮,哀吾生之多艰”。但小说并没有止步于这种绝望而冰冷的色调。

写作、自我指涉与元叙事

《写作》作为整本小说集中篇幅最长的一篇(占了将近全书的三分之一),小说中的人物不多,但彼此间关系与虚实真假却是颇为复杂。小说以“我”计划写一篇中篇小说开始,然后破碎地回忆、拼凑起我成长中的点滴细节,其间我遇到了一个名为“走走”的作者,感受到了她与我之间的心意相通,并且决定以“走走”为自己的笔名来发表作品。

在后来的情节发展中,“我”和“走走”时好像是使用着不同笔名的两个作家,时而又像是一个分裂出来的不同人格,小说最后,走走甚至“抢走”了“我”的男朋友……小说里,“我”和走走之间的关系从始至终都是扑朔迷离,同时又让读者愿意去不断追寻的,走走就好像是电影《双面薇若妮卡》中所讲的那种世界上的另一个自我,又好像是作家在日常生活与文学创作中的某种分裂,毕竟作家笔名本身就可以视为是另一重人格或者自我的产生。与此同时,再勾连到《写作》整篇小说的作者笔名也是“走走”,而这个以创作中篇小说为基本叙事框架的小说本身也正好是一个4万字左右的中篇小说。此外,小说中还不时地以括号画外音的形式插入一些让人分不清是作者还是叙述主体所发出的议论或评价声音,把整个小说的复杂性引入了更为深层和缠绕的维度,进行了一次关于小说创作的“元叙事”讨论。作者借着这一系列互文性的自我指涉与人物、情节的

相互层叠构建起了一个颇为复杂且精致的文本叙事迷宫,类似于略萨所说的“中国套盒”或者“俄罗斯套娃”的小说结构。当然,这篇小说的意义绝不仅限于一次文本实验或者叙事圈套技巧的尝试,其中隐含了作者对于作家日常生活经验与文学创作之间的复杂关系、作家作为生活中的主体与文学创作主体之间的分裂和统一等一系列思考与叩问:写作者何以同时驾驭生活世界中的自我与文学创作过程中的自我双重身份或者在其间自由穿梭转换?写作者的生活经验如何得以有效地转化到文学作品之中?写作本身对于写作者的意义究竟为何?等等。当然,关于这一系列复杂而宏大的问题似乎难以作全面且深入地回答,但通过《写作》这篇小说引发读者对于这一系列关于写作“元问题”的思考,已经是相当出色的了。

类型与先锋

郑超在一篇评走走小说《我快要碎掉了》的文章《隐藏在符号里的忧伤》中认为走走的小说是“后先锋叙事”。这里的“后”字,既从时序上,也从内容上区别于80年代的先先锋小说。而从这本《崭新》中,我们似乎还能归纳出“后”先锋中“后”的第三层含义,即类型写作与先锋叙事的某种尝试性结合。小说《961213与961312》从题材上看是一篇典型的反乌托邦科幻小说。冰冷而孤独的数字化生活空间、通过机器精准进食,在“体检中心”付费获得诸如饱、饥饿、温暖、疼痛等感觉与体验等等细节,都是科幻类型小说中常见的想象元素。但走走的这篇科幻小说并不满足于对外来世界的想象或借此对现实社会的批判,它更大幅度上是借着一个反乌托邦的叙事外壳表现了作者对女性内心、情感、欲望、婚姻、生活等方面的理解与关切。比如将舌头磨得很薄其实是在隐喻一种尖刻的语言,这种语言既可以伤人同时也在伤己;比如用泥浆将自己的身体包裹则是形象化地表达的当代都市人将自己与他人隔绝,这似乎让人获得了某种安全感,但同时也错过了彼此间交流与触碰的可能,与此同时,这种个体的自我封闭与自我保护就如同泥浆外壳一样脆弱,一旦遭受冲击,这个泥壳就会被“震出一道道裂痕”并且“亮顺着最初的裂纹呈放射状崩溃”。走走借助一个科幻小说的外壳,实际上是在表达自己对于日常语言的暴力、个体孤独感受、自我隔绝及其脆弱性以及情侣相处之间的种种琐碎矛盾的思考。

全书最后一篇小说《死守》则讲述了一个颇有些侦探悬疑小说色彩的故事:女主角吉丹杀死男友柯林并将将其尸骨藏在阁楼上整整10年。这个颇具耸动性的故事似乎可以让我们联想到福克纳的小说《献给艾米莉的玫瑰》,但走走叙述的过程中又采取了一种类似帕特里克·莫迪亚诺式的写法,将悬疑一步步深入到人物内心世界,进而产生了更多的开放性与不确定性:吉丹为什么会如此残忍地杀害自己的男朋友,在所有人的回忆中她都是一个温顺的姑娘,而且也没有任何关于两人情感冲突或者不合的迹象。小说最后的真相无疑是极度令人震惊的,杀人的原因竟然是为了让他永远地活下去,“在空气里,在地球上,在宇宙中”。